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茂名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及项目负责人信用评价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反馈

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27日，我局通过市住建局网站就《茂名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及项目负责人信用评价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至征求意见结束，我局共收到1条反馈意见，采纳情况详见附件，感谢大家对市住建局工作的关注和支持！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9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茂名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代理机构及项目负责人信用
评价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采纳情况**

序号	单位或个人名称	意见建议	采纳情况及理由
1	个人	招标工作方案的编制、人员配置、招标备案扣分情况,如遇情况导致扣分,可否形成阶段性逐级扣分。	不采纳。 信用评分表的扣分标准已按轻重进行阶梯式设置。